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11 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规划背景 2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

第二节　重要意义 3

第二章　总体要求 4

第一节　指导思想 4

第二节　基本原则 4

第三节　战略定位 5

第四节　空间布局 7

第五节　发展目标 8

第三章　打造绿色生态廊道 10

第一节　建设沿淮生态屏障 10

第二节　节约保护水资源 11

第三节　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13

第四节　加强环境污染综合治理 15

第五节　共建跨区域环境保护机制 17

第四章　完善基础设施网络 18

第一节　打造畅通高效淮河水道 18

第二节　健全立体交通网络 19

第三节　完善水利设施建设 21

第四节　构建现代信息网络 22

第五章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23

第一节　协同发展优势特色产业.....23
第二节　增强协同创新能力.....25
第三节　提升农业发展质量.....26
第四节　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28
第五节　引导产业有序转移与承接.....30
第六章　统筹城乡发展.....31
第一节　促进各类城市协调发展.....31
第二节　构建绿色宜居环境.....32
第三节　推进城乡融合发展.....33
第四节　加大精准扶贫脱贫力度.....35
第七章　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共建共享.....36
第一节　共同打造健康淮河.....36
第二节　联手建设人才高地.....38
第三节　加强文化传承保护.....40
第四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制.....41
第八章　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42
第一节　加快对外开放平台建设.....42
第二节　拓展国际经贸合作.....43
第三节　深化国内区域合作.....44
第九章　加强组织实施.....45
第一节　明确主体责任.....45
第二节　完善政策支持.....46
第三节　全面深化改革.....46
第四节　加强监督考核.....47

前　言

淮河流经我国中东部地区，全长约1000公里，是南北方的重要分界线。淮河流域地处南北气候过渡带，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占有重要地位。为推进淮河流域生态文明建设，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并向现代化迈进，根据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和《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十三五”规划》，编制本规划。

淮河生态经济带以淮河干流、一级支流以及下游沂沭泗水系流经的地区为规划范围，包括江苏省淮安市、盐城市、宿迁市、徐州市、连云港市、扬州市、泰州市，山东省枣庄市、济宁市、临沂市、菏泽市，安徽省蚌埠市、淮南市、阜阳市、六安市、亳州市、宿州市、淮北市、滁州市，河南省信阳市、驻马店市、周口市、漯河市、商丘市、平顶山市和南阳市桐柏县，湖北省随州市随县、广水市和孝感市大悟县，规划面积24.3万平方公里，2017年末常住人口1.46亿，地区生产总值6.75万亿元。

本规划是指导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的行动纲领，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的重要依据。规划期为2018—2035年。

第一章　规划背景

淮河流域地处长江流域和黄河流域之间，经济发展总体相对滞后，是我国中东部最具发展潜力的地区之一，必须立足现有基础，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打造水清地绿天蓝的生态经济带。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区位条件优越。淮河生态经济带贯通黄淮平原、连接中东部，通江达海，与长江经济带地域相连、水系相通，京沪、京九、京广、陇海等国家骨干铁路和长深、沈海等高速公路在此交汇，淮河水系通航里程约2300公里，京杭大运河、淮河干流及主要支流航运较为发达。

自然禀赋优良。该区域位于我国南北气候过渡带，生物多样性丰富，平原面积广阔，生态系统较为稳定，是我国重要的商品粮基地和棉花、油料、水果、蔬菜等重要产区，湖泊众多，水系发达，水产养殖业和畜牧业潜力巨大，矿产资源储量丰富、品种繁多，是华东地区重要的煤炭和能源基地。

发展潜力巨大。人力资源丰富，城镇化和消费市场潜力大。产业体系较为完备，装备制造、有色金属、食品加工等产业集群优势明显，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迅速，军民融合发展势头良好。毗邻长江三角洲等经济发达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基础条件较好。

文化底蕴深厚。淮河流域是中华文明的重要发祥地，拥有楚

汉文化、红色文化、大运河文化等丰富多彩的文化资源，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数量众多，群众性文化活动丰富，为在新时代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同时，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还面临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工业污染和农业面源污染问题突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有限；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滞后，防洪标准不高，交通体系亟待完善，通江达海不够通畅；城镇化水平较低，产业创新发展能力不足，经济转型发展压力大；区域发展不平衡，资源要素流动不畅，开放合作水平有待提升。

第二节　重要意义

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和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向纵深推进的大背景下，加快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对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要意义，有利于推动全流域综合治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探索大河流域生态文明建设新模式；有利于打造我国新的出海水道，全面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打造中东部地区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完善我国对外开放新格局；有利于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和新旧动能转换，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培育我国经济发展新支撑带；有利于优化城镇格局，发挥优势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和东部地区优化发展，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推动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新局面。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着力推进绿色发展，改善淮河流域生态环境，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构建全方位开放格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增进民生福祉，加快建成美丽宜居、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生态经济带。

第二节　基本原则

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尊重自然规律，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推动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还自然以宁静、和谐、美丽，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改革引领，创新驱动。全面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发展方式创新，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推进科技体制、流域综合治理体制、跨区域环保机制、公共服务合作共

享机制等重要领域改革取得新的突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创新驱动发展。

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统筹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互联互通和现代化水平，构建沿淮综合交通运输走廊，促进上中下游要素合理流动、产业分工协作，优化城镇功能布局，着力推动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同步，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深化合作，扩大开放。全方位拓展合作发展潜力和对外开放空间，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全面加强与周边区域的联动发展，促进东西双向开放、南北深度融合，加快培育合作竞争新优势，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

量力而行，防范风险。从各地实际出发，遵循客观规律，量力而行，分阶段、分步骤有序推进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加强薄弱环节监管制度建设，做好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和处置，切实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坚持打击违法违规金融活动。

第三节　战略定位

流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带。把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放在首要位置，建立健全跨区域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的联动机制，统筹上中下游开发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和环境保护制度，着力保护水资源和水环境，加强流域综合治理和森林湿地保护修复，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把淮

河流域建设成为天蓝地绿水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发展带，为全国大河流域生态文明建设积累新经验、探索新路径。

特色产业创新发展带。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分工协作，联手推进科技创新，着力培育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产业跨界融合发展和军民融合发展，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壮大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一批先进制造业龙头企业和优势产业集群，巩固提升全国重要粮食生产基地的地位，探索推进资源枯竭城市、老工业基地转型升级的有效途径，促进新旧动能转换和产业转型升级。

新型城镇化示范带。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增强区域中心城市综合实力，促进大中小城市、特色小镇和美丽乡村协调发展，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分类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现产、城、人、文融合发展，完善城镇基础设施，增强公共服务供给能力，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全面提高城镇化水平和质量，努力在宜居宜业、城乡统筹发展方面探索新模式新路径。

中东部合作发展先行区。立足上中下游区域比较优势，发挥淮河水道和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纽带作用，促进基础设施对接、合作平台共建、基本公共服务共享，全面深化区域合作交流，引导资金技术向内陆腹地转移，营造与国内外市场接轨的制度环境，加快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开放合作新格局，形成联动中东部、协调南北方的开放型经济带。

第四节　空间布局

根据主体功能分区，优化生态安全屏障体系，坚持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基础，发挥各地比较优势，促进沿淮集聚发展、流域互动协作，明确空间开发重点和方向，构建“一带、三区、四轴、多点”的总体格局。

“一带”：指淮河干流绿色发展带。加强淮河干流及沿线地区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构筑具有防洪、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等复合功能的沿淮综合植被防护体系。充分发挥淮河干流水道作用，加快推进淮河出海航道建设和中下游航道疏浚，增强干流航运能力，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加快沿淮铁路、高速公路和集疏运体系建设，合理推进岸线开发和港口建设，构建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增强淮安、盐城、蚌埠、信阳辐射带动能力，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形成特色鲜明、布局合理、生态良好的现代特色产业和城镇密集带。

“三区”：指东部海江河湖联动区、北部淮海经济区、中西部内陆崛起区。东部海江河湖联动区包括淮安、盐城、扬州、泰州、滁州等市，发挥淮安、盐城区域中心城市的引领作用，依托洪泽湖、高邮湖、南四湖等重要湖泊水体，统筹海江河湖生态文明建设，强化与长江三角洲、皖江城市带等周边区域对接互动。北部淮海经济区包括徐州、连云港、宿迁、宿州、淮北、商丘、枣庄、济宁、临沂、菏泽等市，着力提升徐州区域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发挥连云港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东方起点和陆海交汇枢纽

作用，推动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中西部内陆崛起区包括蚌埠、信阳、淮南、阜阳、六安、亳州、驻马店、周口、漯河、平顶山、桐柏、随县、广水、大悟等市（县），发挥蚌埠、信阳、阜阳区域中心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积极承接产业转移，推动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因地制宜发展生态经济，加快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

“四轴”：依托新（沂）长（兴）铁路、京沪高速公路、京杭运河以及在建的连淮扬镇高铁、规划建设的京沪高铁二通道，建设临沂—连云港—宿迁—淮安—盐城—扬州—泰州发展轴；依托京广线，建设漯河—驻马店—信阳发展轴；依托京九线，建设菏泽—商丘—亳州—阜阳—六安发展轴；依托京沪铁路与高铁，建设济宁—枣庄—徐州—淮北—宿州—蚌埠—淮南—滁州发展轴。依托四条发展轴，向南对接长三角城市群、长江中游城市群、皖江城市带，向北对接京津冀地区、中原城市群，着力吸引人口、产业聚集，辐射带动苏北、皖北、豫东、鲁南、鄂东北等区域发展。

“多点”：指区域中心城市之外的其它城市。壮大城市规模和综合实力，完善城市功能，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吸引农业转移人口加快集聚，加强与区域中心城市的经济联系与互动，发挥对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的多点支撑作用，增强对周边地区发展的辐射带动能力。

第五节　发展目标

到2020年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好防范化解重

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保证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打赢蓝天保卫战。

到2025年，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显著改善，沿淮干支流区域生态涵养能力大幅度提高，水资源配置能力和用水效率进一步提高，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到95%以上，形成合理开发、高效利用的水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体系；淮河水道基本建成，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更加完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显著提升；现代化经济体系初步形成，优势产业集群不断发展壮大，综合实力和科技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以城市群为主体、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进一步优化，城镇化水平稳步提高；“淮河文化”品牌初步打响，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升；协调统一、运行高效的流域、区域管理体制全面建立，各类要素流动更加通畅，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内外联动、陆海协同的开放格局初步形成，区域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明显提高。

到2035年，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淮河目标基本实现，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提升，人民生活更加宽裕，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产业分工协作格局不断巩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现代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建成美丽宜居、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生态经济带，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第三章　打造绿色生态廊道

把协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摆在首要位置，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探索流域综合治理新模式，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构建我国南北气候过渡带重要生态廊道，维护国家生态安全。

第一节　建设沿淮生态屏障

建设江淮生态大走廊和沂沭泗河生态走廊。统筹考虑人口集聚、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之间的关系，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约束下适度规划产业，创新区域联防联控机制，以保障南水北调东线水质为目标，推进调水工程沿线环境治理，加强淮河干流和洪泽湖、骆马湖、高邮湖、白马湖、南四湖等河湖的生态保护，加强流域污染综合防治，提升南水北调东线生态净化能力和涵养功能，把淮河干流和沂沭泗河沿线建设成为空间集约高效、生态环境良好、基础设施完善、产业结构优化的生态走廊。

打造沿海滩涂湿地生态走廊。加大江苏大丰麋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盐城湿地珍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力度，加强苏北沿海重要渔业水域保护。完善盐城沿海滩涂湿地保育工作，提升“蓝色国土”生态功能。加强海域滩涂污染综合防治，严格控制排污总量和排污强度，强化陆海污染源头防治，加强环境监测体系建设。严控自然岸线保有率，加大生态修复力度，实施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支持建设海域无人机监管应用基地，实现对东海海区

海域、沿海滩涂湿地无人机常态化监测。

提升伏牛山—桐柏山—大别山生态保育功能。大力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构建以森林生态系统为主体，以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为主要生态服务功能的流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伏牛山生态区要营造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加强南水北调中线源头区水土流失治理，保护生物多样性，充分发挥森林的综合效益。桐柏山生态区要大力植树造林，提高混交林比例，提高林地生产力。加强南湾水库、出山店水库水源涵养和保护，打造绿色生态发展示范区。大别山生态区要建立原物种就地保护基地，加强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区域生物多样性保护，完善生态保护基础设施及监控体系，增强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稳定性。

第二节　节约保护水资源

完善水资源保护体系。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落实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水功能限制纳污三条红线，建成人水和谐的生态示范带。推进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深入实施饮用水水源地专项整治，健全完善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和运行维护管理，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切实保障饮用水安全。以淮河干流、南水北调东线输水干线及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重点，构建“两线多点”的地表水资源保护格局。以淮北地区和沿海地区为重点，加强地下水资源保护，严控地下水超采。开展河湖水系连通和农村河塘清淤整治，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

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

严守水体水质目标红线。实施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总量控制管理和入河排污口管理。在实现限制排污总量要求的基础上，强化水资源合理调度，进一步提高水质达标率，加强上游控制断面、重要河流控制断面、重要湖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改善农村水环境和城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确保如期实现水质改善目标。

创建节水型社会。强化节水考核管理，大力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开展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以水定城、以水定产，推广节约用水新技术、新工艺，发展节水型工业、农业和服务业。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推广节水灌溉水肥一体化技术，提高农业灌溉水利用效率。在缺水地区试行退地减水，有序调整种植业结构与布局。加快产业升级，降低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大力开展节水型载体建设。提高城镇水资源重复利用率，促进再生水利用。

完善水资源综合管理。完善流域涉水法律法规体系，健全流域管理与行政区域管理相结合的综合管理体制。完善洪水调度方案，强化抗旱管理、行蓄洪区管理。加强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论证，合理分配主要河流水量，确保生态流量，加强地下水开发利用管理。完善水资源综合管理科技创新体系与平台，加强水资源综合管理支撑能力建设。

科学合理利用河湖岸线资源。严格执行河道（湖泊）岸线利用管理规划，统筹规划淮河及其主要支流岸线资源，科学划分岸

线功能区，合理划定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区和开发利用区边界，开展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确权。岸线的开发利用要满足水资源利用保护和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不得降低河道行洪能力和湖泊调蓄能力，不得影响河势稳定和污染水环境。加大打击力度，坚决遏制乱占用水库，乱围垦河道、滩涂，乱设置河障等现象。

第三节　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强化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严格限制与湿地保护无关的开发利用活动。大力实施湿地保护与修复、退圩（耕）还湿、天然植被恢复等工程建设，保护淮河源头及沿河湿地、滨海湿地，建设湿地保护区、湿地公园、海滨林场，加快明清黄河故道综合治理。建立湿地信息管理系统和湿地监测系统，完善重要生态功能区的保护和补偿机制。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构建水土保持综合防护体系。

推进森林生态系统建设。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推进丘陵山地森林植被恢复，加快推进重点区域储备林基地建设，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强化天然林资源保护、退耕还林、封山育林、森林防火工作。加强对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和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打造沿淮干流森林绿色屏障。

专栏1　生态保护与修复

天然林资源保护。全面保护天然林，强化天然林保护与修复，重点加强各级公益林建设。

防护林体系建设。实施“绿色行动”，以淮河干流及一级支流、大型水库和湖泊为重点，打造以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农田林网和堤岸林为主的防护林体系。

水土流失治理。上游地区开展以坡耕地水土综合整治为主的小流域综合治理，中下游地区开展水土保持植物工程和水土综合整治。

河湖保护与湿地生态保护。加强洪泽湖、高邮湖、宝应湖等大型水库和湖泊保护，开展淮河一级支流水生态修复，实施南四湖、连云港临洪河口湿地保护区、台儿庄运河湿地、双龙湖湿地等生态保护与修复。

退圩（耕）还湿。实施退圩还湿、退耕还湿工程和渔民上岸安居工程，进一步恢复湖泊调蓄能力和湖泊湿地生物多样性。

培育生态保护修复主体。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引导各类企业、集体、社会组织、个人等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培育一批从事生态保护修复的专业化企业和组织。

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打造济宁市、南阳市、连云港市东海县、信阳市固始县和新县等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探索生态保护与建设新经验。

保护生物多样性。实施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强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物栖息地等自然保护地建设与监管，保护典型生态系统、物种、基因和景观的多样性，完善观测体系。推进淮河源头山区及湿地生态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栖息地生态林建设。完善淮河禁渔制度，加强淮河禁渔管理。因地制宜建设一批自然保护区，建立生物多样性基础数据库，规范野生物种和转基因种源管理，加强外来物种入侵风险评估与综合防控。

推进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坚持资源开发与沉陷防治同步、综合治理与合理利用结合，全面开展采煤沉陷区情况调查，组织编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规划，推进淮北、济宁、平顶山等地重点采煤沉陷区和连云港锦屏、济宁邹城等独立工矿区治理。统筹推进压煤村庄搬迁安置、土地复垦、无害化再利用、生态修复等，鼓励探索集环境补偿、资源补偿、用地保障、失地农民生活保障等于一体的矿山生态恢复治理新机制。强化分类施策，明确不同类型沉陷区的治理责任，制定差异化的政策措施。创新治理模式，鼓励和引导各类主体通过多种方式参与治理，探索采煤沉陷区有效治理途径，形成投入—治理—收益的良性循环。

第四节　加强环境污染综合治理

加快水污染防治。大力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强化源头控制，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形成政府统领、企业施治、市场驱动、公众参与的水污染防治新机制。实施流域环境和近岸海域综合治理，重点加强工业污水治理，严格环境准入，在水污染防治重点控制单元的区域内，限制新建耗水量大、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和单纯扩大产能的项目。严格控制缺水地区、水污染严重地区和敏感区域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全面排查并淘汰经整改环保仍不达标的落后产能，集中治理产业集聚区水污染，全面建成污水集中处理及重污染企业污水预处理设施。实施重污染行业专项整治，加强清洁生产审核和工业用水循环利用。加强船舶港口污染控制，增强港口码头污染防治能力。

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加快实施《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坚持全民共治、源头防治，打赢蓝天保卫战。以淮安、徐州、济宁、蚌埠、信阳、驻马店为重点，完善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加强对工业烟尘、粉尘、城市扬尘和有毒有害空气污染物排放的协同控制。严控煤炭消费总量，增加清洁能源供给和使用，力争实现煤炭消费负增长。强化机动车尾气治理，优先发展公共交通，严禁秸秆露天焚烧，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强化大气污染源监测监控，建立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体系，完善应急响应体系，强化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联治。

加强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深入开展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健全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提升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水平。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以耕地为重点，加大保护力度，推进安全利用。严格管控重污染耕地，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加强对严格管控类耕地的用途管理。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涉及疑似污染地块或污染地块的，应根据规划用途明确其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并作为规划许可条件。强化未污染土壤保护，加强污染源监管。有序开展污染土壤治理与修复，保障农业生产和人居环境安全。加强重金属污染源头控制和重金属污染重点防控区域治理，对重要粮食生产区域周边的工矿企业实施重金属排放总量控制，对达不到环保要求的企业要限期升级改造或依法关闭、搬迁。

加强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制定实施流域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综合方案。建立农业面源污染监测体系，严格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完善规模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设施，科学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实行适度规模养殖。加强秸秆、农膜、农产品加工剩余物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推进种养结合和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构建废弃物收集、转化、应用全链条污染防治与资源化利用体系。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加快发展循环农业，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加大测土配方施肥推广力度，引导科学施肥，提高化肥利用效率，强化病虫害统防统治，推广绿色防控技术，广泛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

强化城乡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加快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和

配套管网建设，提升污泥处理处置水平。逐步推进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新建城区严格实行雨污分流。推进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因村制宜选择接入市政管网、建设小型设施相对集中处理、分散处理等模式，提高生活污水处理水平。推进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制度，加强城镇垃圾处理场（厂）运行监管，推进农村垃圾源头减量与资源化利用，完成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组织开展危险废物产生、利用处置能力和设施运行情况评估，科学编制并实施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规划。落实危险废物全过程管理制度，建立区域联动机制，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和利用处置等违法犯罪活动，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提高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扩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服务范围，建立区域医疗废物协同与应急处置机制，因地制宜推进农村、乡镇和偏远地区医疗废物安全处置，严厉打击医疗废物非法买卖等行为，严格落实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政策。加强放射性物质监管防控。

第五节　共建跨区域环境保护机制

实施环境监管联动。落实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和全国国土规划纲要要求，明确各地区环境容量，执行统一标准，强化日常监测监管。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问责制度，对不符合要求占用的岸线、河段、土地和布局的产业，必须无条件退出。创新跨区域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完善环境污染联防联控机制和预警应急体系，推行环境信息共享，

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建立环保信用评价、信息强制性披露、严惩重罚等制度和环评会商、联合执法、预警应急的区域联动机制，实现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环评、统一监测、统一执法。充分发挥现有淮河流域水资源保护机构的作用，强化水质跨界断面的监测和考核，协调推进上中下游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工作。

建立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积极推进淮河源头区生态保护补偿研究，完善生态保护补偿、资源开发补偿等区际利益平衡机制。探索建立淮河流域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中央财政给予积极支持。积极推进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排污权交易。

第四章　完善基础设施网络

坚持规划引导、适度超前的原则，协同推进交通、水利、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善、智能绿色、安全高效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增强支撑保障能力。

第一节　打造畅通高效淮河水道

建设通江达海的航道网络。打通淮河出海通道，推进淮河出海二级航道、滨海港直连工程、连云港港30万吨级航道建设，开展滨海港区30万吨级深水码头建设研究。加快淮河航道整治与疏浚工程建设，推进航道船闸升级扩容，提升航道等级。加快淮河干支线、京杭运河航道航运开发，推进引江济淮工程建设，提升蚌埠、徐州、济宁内河主要港口枢纽作用，形成通江达海、干支相联、铁水联运、港航配套的现代航运体系。

促进港口合理布局。进一步提升港口专业化、集约化与现代化水平，积极发展主要港口，适度在淮河支线发展一般港口，推进河流、湖泊内河渔港建设，实现沿海、沿淮主要港口与内河航道、内河港口协调发展，推进淮安、徐州、宿迁、枣庄、济宁、菏泽、阜阳、蚌埠、淮南、亳州、周口、漯河、固始、淮滨等内河港口二类口岸建设。支持信阳淮滨、蚌埠、淮安、连云港、盐城滨海港等临港经济区建设，推进有条件的海港建设煤电油气生产储运基地。

建成现代内河集装箱运输体系。调整航运结构，大力推进内河航运船舶标准化，加快老旧船舶更新，推广使用标准化船型。充分发挥淮河水道作用，积极培育淮安等内河航运市场，打造集物流仓配、水运、综合性口岸为一体的淮河水运中心，大力发展内河大宗散货和内河集装箱运输，支持淮安港大力发展内河集装箱运输，开辟与上海、连云港等沿海港口中转的集装箱航线。

第二节　健全立体交通网络

推进沿淮铁路建设。以信阳、阜阳、驻马店、蚌埠、淮安、临沂为枢纽，建设横贯东西、连接南北的铁路大动脉。提升信阳、蚌埠、淮安、徐州铁路枢纽地位，完善铁路网结构，增加铁路网密度，扩大铁路网覆盖面，加快融入全国高速铁路网络。

优化公路运输网络。加快建设高等级、广覆盖公路网，推动京沪高速江苏段扩容，有序推进地方高速公路建设，优先建设国省干线市际未贯通路段和瓶颈路段，提高国省干线公路技术等级和安全服务水平。加快资源开发路、旅游景区路、山区扶贫路建

设，实现具备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通沥青（水泥）路。

完善航空运输网络。优化运输机场布局，在机场密度较低且需求潜力较大的地区，规划新建一批支线机场。加快通用机场建设，大力发展通用航空业，形成沿淮通用航空作业走廊。协调沿淮各运输机场分工定位，强化各机场业务合作，实现协同发展，促进空域资源有效利用。

合理布局管道运输网络。以现有油气输送管网为基础，积极接入全国主干管网，加强与相邻区域互联互通。加强天然气储气库和主管网建设，加大长输管线及输气支管网建设力度，结合国家“西气东输”工程，布局建设全流域的主干管网输送体系，加快天然气干网管线和配套支线、储气调峰设施建设，加快建设淮安地下储气库，规划建设连云港原油储备库。

完善交通集疏运系统。按照“零距离换乘、无缝化衔接”要求，加强水运、铁路、公路、航空和管道的有机衔接，提高交通运输体系的运行效率，实现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干线公路、机场等与城市轨道交通、地面公共交通、市郊铁路、私人交通的紧密衔接。完善货运枢纽集疏运功能，建设能力匹配的铁路、公路连接线和换装设施。

专栏2　综合交通系统建设

机场：新建信阳机场、蚌埠机场、商丘机场、鲁山机场、亳州机场、枣庄机场、菏泽机场和一批通用机场，推进淮安航空货运枢纽建设，实施扬州泰州机场、徐州观音机场、盐城南洋机场、阜阳西关机场、临沂机场改扩建工程，推进连云港机场、济宁机场迁建，加快推进滁州机场、宿州机场建设前期工作。

铁路：建设合肥—新沂、徐州—连云港高速铁路，连云港—盐城、盐城—南通、徐宿淮盐等铁路。

高速公路：2020年前，实施京沪高速改扩建、京台高速泰安—枣庄段改扩建，推进国家高速公路待贯通路段建设。到2025年，进一步完善区域高速公路

网络。

管道：依托淮安—连云港、淮安—滨海港、淮安—蚌埠输卤管道，推进跨区域盐卤输送管道、配套建设输配体系和储备设施建设；建设泌阳—桐柏—淮滨—蚌埠—淮安—滨海港的天然碱输送管道，同步完善沿线地区天然碱储配设施；以淮安为中心枢纽，建设覆盖整个淮河生态经济带的成品油输储网络；建设平顶山叶县地下储气库，西气东输二线平泰支干线禹州至漯河天然气支线工程、西气东输天然气信阳支线工程；建设一批天然气区域干网、支线管网工程及配套储气调峰设施，研究规划建设徐州—皖北等跨区域天然气管道；规划发展海上风电和沿淮低风速风电非并网直接制氢、氧产业，加强氢气、氧气输送管道建设；建设日照—仪征原油管道复线连云港支线、中石化新粤浙管线豫鲁支线。

内河航道：建设淮河入海水道二期配套船闸工程、京杭运河湖西航道（二级坝—苏鲁界）改造工程、京杭运河济宁至徐州段航道三级升二级工程、新万福河复航工程、沱浍河航道、引江济淮航运工程、淮河出海航道、灌河航道整治工程、淮河干流安徽段航道整治工程、涡河安徽段整治工程、淮河息县至淮滨航运工程、沙颍河扩能改造工程、宿迁至连云港航道、滨海直连工程等。

第三节　完善水利设施建设

提升防洪除涝抗旱减灾能力。加快出山店、前坪等在建水库建设，提高淮河上游拦蓄洪水能力。加快淮河行蓄洪区调整和建设，实施行蓄洪区及淮干滩区居民迁建。推进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提高平原洼地排涝标准。加快实施淮河入海水道二期等河道整治及堤防达标建设，巩固和扩大淮河下游、沂沭泗河下游排洪出路，提高淮河干流及重要支流防洪排涝能力。实施大中型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推进城市防洪除涝设施建设，加强海堤达标建设，推进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加强山丘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搞好山洪灾害防治。建立流域洪水调度方案体系，完善防汛抗旱监测预警信息系统。

实施跨流域调水及水资源配置工程。完善南水北调东线一期配套工程，加快引江济淮工程建设，开展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前期工作，构筑多水源互联互通、安全可靠的城乡区域用水保障

网。优化水资源配置，研究实施水系连通工程，开展生态用水调度，提高河道内生态用水保障度。加强水资源监测能力建设，及时掌握水质水量变化情况。加强城市应急和备用水源地建设，实现城市（县城）备用水源地全部具备供水条件。开展蓄水湖泊汛限水位优化调整研究。

专栏 3　跨流域调水及水资源配置工程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稳步推进南水北调东线一期配套工程建设，开展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前期工作。从江苏省江都水利枢纽抽引长江水，利用京杭大运河及其平行的河道输水，连通洪泽湖、骆马湖、南四湖、东平湖，并作为调蓄水库。总调水规模为抽江 800 立方米/秒，多年平均抽江水量 148 亿立方米，多年平均增供水量 106 亿立方米，其中淮河流域增供水量约 47 亿立方米。

引江济淮工程：从长江干流取水，经巢湖过江淮分水岭至瓦埠湖后入淮河，再经蚌埠闸调蓄后继续北上，调水规模为抽江流量 300 立方米/秒，入淮河断面设计流量 280 立方米/秒，至设计水平年 2030 年入淮河流域水量 20 亿立方米。

第四节　构建现代信息网络

共建信息网络设施体系。加快第四代移动通信(4G)网络布局与应用普及，实现主要公共区域免费高速无线局域网全面覆盖，积极推进“三网融合”、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新技术应用。加快信息通信管道工程、通信铁塔与天线工程、数据库、数据中心、数据存储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信息通信网络核心交换能力，推动与中原经济区、皖江城市带、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开展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等信息基础设施协同建设。

打造信息共享服务平台。搭建高性能的信息网络基础传输平台、电子政务与公共信息网络平台、开放式多媒体综合服务平台、企业信息管理平台和电子商务与物流快递平台。建立淮河生态经济带数据中心，利用传感与射频识别、全球定位系统和云智能等

技术实施智能环境监测，对排污企业和大气、土壤等状况实时监控。协同推进信阳、驻马店、平顶山、商丘、阜阳、亳州、淮北、淮南、宿州、滁州、蚌埠、淮安、盐城、徐州、扬州、枣庄、济宁、临沂、菏泽等“智慧城市”建设，统一建设标准，开放数据接口,实现信息互联互通，提升水利、交通、物流等领域管理体系的智慧化应用水平。

完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建立完善跨行业、跨部门、跨城市应急联动和衔接机制，在淮河生态经济带内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设施，加强关键信息设施和信息资源安全防护。建立完善网络信息安全和容灾备份应急体系，协同推进网络和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规范化，加大网络与信息技术手段建设力度，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

第五章　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坚定不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前提下，立足各地产业基础和比较优势，引导产业集中布局，深化产业分工合作，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高协同创新能力，因地制宜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第一节　协同发展优势特色产业

联手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强化各地区、各行业分工合作和产业配套，共同提升产业和产品竞争力。支持企业瞄准行业先

进水平推进新一轮技术改造升级，全面提高产业技术、工艺装备、产品质量、能效环保等水平，加快推广和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培育一批具有创新能力的排头兵企业。推动冶金、煤电、化工、纺织、机械、轻工、建材、食品等传统优势产业绿色化、智能化改造升级，鼓励企业跨区域兼并重组。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注重延伸产业链条，提升价值链，面向全球积极拓展市场空间，建设一批特色和优势突出、产业链协同高效、核心竞争力强、公共服务体系健全的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以盐城乘用车制造基地为龙头，联合有关地区发展新能源汽车、专用车，打造沿淮汽车产业走廊。推动徐州、淮安、盐城、临沂、济宁、枣庄、蚌埠等市通过产业链协同、专业化整合，打造世界级工程机械产业集群，培育新型农机、石化装备、纺织机械、矿山机械等产业集群。因地制宜发展绿色有机食品产业，推动食品产业集聚区和特色农产品深加工产业集群建设。以质量提升促转型升级，推动产业集聚区建设出口商品质量安全示范区。

共同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充分利用区域创新资源及科技研发成果，依托现有产业基础条件，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医药、数字创意、高技术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做大做强新兴产业集群。瞄准全球科技革命新方向新趋势，围绕物联网、机器人及自动化系统、生命健康、新能源、新材料等前沿领域，发展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进跨地区协作，实现跨越发展。鼓励组织

实施重大科技专项，推进科技研发、产业化和应用示范，积极抢占新兴产业发展制高点。

加快文化产业发展。打破层级和区域限制，加快图书、报刊、广播、电影、电视等资源聚合、产业融合。支持符合条件的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企业通过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再融资和并购重组做大做强。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加快发展数字内容产业，巩固提升图书、报纸、期刊产业，大力繁荣电影、电视剧、影视动画、纪录片、网络剧、微电影产业。促进文化与科技融合，加快发展新媒体等新兴文化产业。推动印刷产业向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发展。加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基地（园区）建设，着力打造特色文化产业集群。

第二节　增强协同创新能力

联手推进产业技术创新。打破地区行政分割，整合沿淮各城市的创新资源，围绕生态环保、生物科技、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鼓励有基础条件和优势的城市牵头，以企业为主体，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等，共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科技创新平台，开展技术联合攻关。支持区域内有条件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依托国家科技创新基地、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完善产业链、创新链，强化跨地区合作。支持淮安、蚌埠、信阳、盐城、济宁等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取得新突破，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江苏、山东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建设，统筹规划建设一批创新成果转移转化中心、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和专利联盟。

加快发展壮大新动能。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积极探索新旧动能转换模式，深度挖掘特色优势资源，发挥龙头企业和各类创新创业主体作用，积极开展平台经济、分享经济、数字经济、创意经济、创客经济等试点示范，培育创新创业生态系统，激发社会创新活力。鼓励各地区联手实施大数据发展行动，加强新一代人工智能研发应用，加快发展智能产业，拓展智能生活。在医疗、养老、教育、文化、体育等多项领域推进“互联网+”。探索优化存量资源配置和扩大优质增量供给并举的动能转换路径，建立新旧动能转换的体制机制，以全面开放推动新动能快速成长，促进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协调共进。支持“双创”发展，鼓励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形成一批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实施创新型领军企业培育行动，选择若干创新特色明显、引领带动作用强、发展潜力大的骨干企业，引导企业围绕产业转型升级、新产业培育开展务实创新，培育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为转型发展增添新动力。

第三节　提升农业发展质量

进一步夯实农业生产能力基础。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红线，提高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依托粮食生产核心区，完善农田灌排体系，推进中低产田和低丘岗地改造，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打造一批粮食生产能力超10亿斤的粮食生产大县，因地制宜建设区域性粮食良种繁育基地。加快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发展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全

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着力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确保稻谷、小麦等口粮种植面积基本稳定。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巩固国家商品粮生产基地地位，提高粮食生产效益。深化粮食收储制度改革，让收储价格更好反映市场需求，支持轮作休耕制度试点。加快农田防护林体系建设，构建高标准粮田生态屏障。适度恢复和发展棉花等经济作物种植。实施明清黄河故道及沿线的深度整治和综合开发。

专栏4　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灌区节水工程。完成现有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任务，推进河南省大别山引淮供水灌溉工程、出山店灌区等前期工作，条件具备后适时开工建设。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实施土地整治规划，推进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规划田间工程、农业综合开发、土地综合整治工程建设，以万亩方、千亩方、百亩方粮田建设为基础，形成区域化、规模化、生态化集中连片的粮食生产基地。

农业机械化推进工程。推进小麦、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重点解决稻谷、玉米、油菜标准化种植和生产关键环节机械化，力争到2020年秋粮生产基本实现机械化。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农业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调整优化农业生产力布局，推动农业生产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立足农业优势资源，推进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加大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认定工作力度，推进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大力实施产业兴村强县行动，推进标准化生产，培育农产品品牌，保护地理标志农产品，打造一村一品、一县一业发展新格局。加快发展现代高效林业，发展壮大花卉苗木、木本粮油、特色经济林、林下经济等产业。加强农业科技服务，建设一批农作物改良中心、基因库、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灌溉试验站。推进优质畜产品生产基地、生态茶叶基地、优质水产品基地和特

色高效农业示范基地、有机农业示范基地建设，支持建设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县、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加强农业投入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大力开发农业多种功能，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创新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农业产业模式，积极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数字农业，推进物联网试验示范和遥感技术应用。发展乡村共享经济、创意农业、特色文化产业。积极支持农业走出去，实施特色优势农产品出口提升行动，扩大高附加值农产品出口。统筹兼顾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扶持小农户，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第四节　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

着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重点推进现代物流、金融、商贸服务、科技服务、信息服务、设计服务、人力资源和节能环保等服务业发展，着力提升专业化、集成化水平，规划建设一批特色现代服务业基地或集聚区。促进服务业向制造业全流程、全产业链渗透并融合发展，推进服务型制造示范，培育一批示范企业。统筹沿淮物流园区、物流中心和物流信息平台等重点物流基础设施布局，积极发展多式联运，构建沿淮现代物流服务体系。推动区域商贸物流融合发展。拓宽融资渠道，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以多种方式发展生产性服务业。鼓励地方金融机构因地制宜支持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逐步实现金融服务同城化。

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加快发展健康养老、家政服务、体育健身、文化创意、教育培训等生活性服务业，推动向便利化、

精细化、品质化发展。鼓励发展针对个性化需求的定制服务，促进专业化、规模化和网络化发展。推动生活消费方式由生存型、传统型、物质型向发展型、现代型、服务型转变，促进和带动其他生活性服务业领域发展。积极推动服务业融合发展，支持信阳、驻马店、淮安、桐柏等地建设康养产业示范区。鼓励社会资本进入生活性服务业领域。

促进旅游业联动发展。成立旅游发展战略联盟，合作开发特色旅游产品，共同推出若干精品旅游线路，进一步提升淮河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完善旅游服务设施，提升旅游接待服务、组织管理水平。以企业为主体，以“互联网+”为重要手段，积极发展生态旅游、文化旅游、红色旅游、工业旅游、休闲体验旅游、乡村旅游，支持旅游业与文化创意、体育健康、美食购物、休闲娱乐等业态融合发展。大力推动旅游产品和服务的信息化、数字化，共同搭建旅游信息服务平台和电子商务平台，促进信息共享、营销合作、客源互送，构建无障碍旅游环境。鼓励具备条件的地区积极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建设全国重要旅游目的地。

专栏5　特色旅游业

乡村旅游。完善乡村旅游发展机制，打造淮河沿岸乡村旅游带，重点开发生态农园、农业庄园、科技农园、文化创意农园等特色休闲产品，实现从观光到度假的农业旅游全产业链融合发展，建设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区。

红色旅游。推进淮安市周恩来纪念馆及故居、刘老庄八十二烈士纪念馆、黄花塘新四军军部旧址，徐州市淮海战役纪念馆，枣庄市铁道游击队纪念馆，临沂市沂蒙革命纪念馆，菏泽市冀鲁豫边区革命纪念馆，滁州市凤阳小岗村，信阳市鄂豫皖苏区首府革命博物馆，驻马店市杨靖宇纪念馆及故居、鄂豫边省委旧址纪念馆，南阳市叶家大庄桐柏革命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建设，打造红色旅游精品旅游路线。

水利和湿地旅游。依托水利枢纽工程、水利风景区、湿地公园等水利和湿地资源发展旅游业，支持信阳市两湖区域、桐柏县、随县规划建设淮河源生态旅游体验地。

第五节　引导产业有序转移与承接

严格产业准入门槛。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科学有序承接符合环保标准和市场需求的国内外先进产业转移。五省共同编制实施淮河生态经济带产业转移指南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强化环境影响评价和节能评估审查，严禁承接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和落后产能，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

促进产业集中布局。加强统筹规划、优化产业布局，以各类开发区、产业园区为载体，引导转移产业向园区集中，建设一批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的重点承接地。支持资源型城市通过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培育发展接续替代产业。因地制宜建设一批返乡创业园，鼓励在外从业人员返乡创业。

创新产业承接模式。创新园区管理模式和合作机制，鼓励以连锁经营、委托管理、投资合作等多种形式，共建产业园区，积极发展“飞地经济”，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创建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完善政府管理与服务，加强区域互

动合作，推动建立省际间产业转移统筹协调等机制。

第六章　统筹城乡发展

坚持核心带动、组团发展、互动协作、城乡一体，有序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全面消除贫困，推动城乡融合向纵深发展。

第一节　促进各类城市协调发展

培育区域中心城市。推进产城融合，引导人口集聚，增强淮安、盐城、徐州、蚌埠、商丘、阜阳、信阳等区域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优化市辖区规模结构，力争到2025年培育形成若干主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上的城市。进一步优化城市形态、提升服务功能，有序推进新城区建设和老城区改造，推动城市产业高端化和功能现代化，创新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和城镇联动发展机制，引领形成区域联动、结构合理、集约高效、绿色低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推动位于中心城区、工业比重低的开发区向城市综合功能区转型。加快城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独立工矿区改造搬迁，支持徐州、平顶山等地创建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

促进城市组团发展。以城市群为主体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立足通江达海的交通条件，推动淮安—盐城—泰州—扬州组团发展，全面对接长江三角洲城市群，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发展。依托合作基础和区位优势，支持徐州—连云港—宿迁—宿州—淮北—商丘—济宁—菏泽—枣庄联动发展。

加强规划统筹和产业协作，促进蚌埠—淮南联动发展，支持滁州、六安全面融入皖江城市带和合肥都市圈。全面深化信阳、驻马店、漯河、平顶山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协作。推进基础设施和产业园区共建，促进阜阳—亳州—周口组团发展，进一步密切与郑州都市圈、合肥都市圈的联系。

发展中小城市。以县级市为重点，优化产业和公共服务资源布局，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供给能力，推动基础条件好、发展潜力大、经济实力强的县级市发展成为50万人口以上的中等城市，有条件的县城发展成为20万人口以上的小城市。鼓励中小城市因地制宜发展生态产业、特色产业，提升吸纳外来人口就业能力，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城镇化。深化省直管县（市）改革，支持具备条件的县有序改市。

引导特色小镇和小城镇健康发展。结合产业空间布局优化，循序渐进发展文化旅游、商贸物流、资源加工、交通枢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生态宜居等特色小城镇，打造创新创业发展平台和新型城镇化载体。选择一批区位条件优越、基础好、潜力大的小城镇，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打造成为联接城乡和带动农村地区发展的支点。开展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

第二节　构建绿色宜居环境

优化城镇生态空间。将生态文明理念全面融入城镇化发展，根据不同城市的自然禀赋和地域风貌，合理确定城镇功能布局和空间形态，扩大城市生态空间。利用淮河干支流、湖泊水体打造

绿色生态廊道。大力推进城镇绿化，改造提升城镇绿化隔离带和交通干线绿化带，构建以区域绿道、城市绿道、社区绿道为主体的绿道体系，串联整合城市水系、山体、公园绿地等绿色空间，并与城市公交系统、慢行系统相衔接，构建城市绿色开放空间体系，建设一批森林城市。

提升城镇特色品质。塑造城镇特色，深入挖掘淮河文化内涵，积极推进人文城镇建设，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延续城镇历史文脉，注重保护城镇文化风格和传统风貌。注重自然山水保护、历史文化挖掘、景观形象设计、功能结构完善，大力提升城镇品质，增强吸引力和凝聚力。

创新城镇规划管理。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合理划定城市“三区四线”，强化规划环评，优化空间开发布局，加强城镇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管制。指导淮安推进“多规合一”试点。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推进城市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发展装配式建筑。全面推行城镇数字化平台建设和功能整合，打造综合性城镇管理数据库，发展智能化民生服务系统。

第三节　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开展城乡融合发展先行先试。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坚持以工补农、以城带乡，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让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深化农村社区建设试点，拓展新

型农村社区就业社保、医疗卫生、民政事务、综治警务、环境养护等功能，打造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

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和中小城市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建立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进城落户农民农村“三权”维护和自愿有偿退出机制，落实各项改革措施，依法制定相关配套政策。进一步放宽农业转移人口在城市落户条件，加快消除城乡区域间户籍壁垒，加快居住证制度落地，有序拓展居住证持有人在居住地可享有的公共服务，提高办事便利程度。加快农村产业转型发展，推进农民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创新和完善人口服务与管理制度，促进人口有序流动，推进跨区域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

加快推进农村现代化。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优化村落布局，突出乡村特色，传承历史文化。加快农村公路、供水、供气、环保、电网、物流、信息、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挡升级。加强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提高农村教育、卫生、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建立有效激励机制，鼓励社会各界投入乡村建设。结合承接产业转移，实施农民工返乡创业促进计划，鼓励外出务工经商人员带资金、带技术、带项目回乡创业发展。

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推进农村垃圾、污水治理，提升村容村貌，坚持不懈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实施乡村绿化行动，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开展健康村镇建设，建成一批整洁有序、健康宜居的健康村镇。

第四节　加大精准扶贫脱贫力度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把救急纾困和内生脱贫相结合，提升贫困群众发展生产和务工经商的基本技能，建立健全稳定脱贫、防止返贫长效机制，实现可持续稳固脱贫。瞄准特定贫困群众精准帮扶，增强贫困群众和贫困地区自我发展能力，激发贫困人口内生动力。强化脱贫攻坚责任和考核监督，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做到脱真贫、真脱贫。

全力推进产业扶贫。充分发挥区域比较优势，大力推进重点地区精准脱贫工作。大别山集中连片特困地区，重点培育发展绿色生态产业，建设农产品、中药材、绿色养殖等特色产业基地。苏北西南岗地区、成子湖周边地区，石梁河库区，灌溉总渠以北集中连片地区，涟沭结合部、丰县湖西片及黄墩湖滞洪区和刘老庄地区，重点实施生态农业、城镇工业、乡村旅游、电商创业等产业扶贫。宿州、阜阳、亳州等集中连片特困地区，重点建设特色种养、农业产业化等产业基地，桐柏、信阳、六安、驻马店等集中连片特困地区，重点开展绿色、有机栽培等标准化和集约化经营，建设优质高产木本油料等特色经济林基

地。鼓励电商企业下乡搭建电子商务平台，推进农产品线上线下融合、高效流通，提高贫困地区居民收入水平。

着力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加快信阳、驻马店、桐柏、六安等集中连片特困地区跨区域交通路网、防洪抗旱水利设施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苏北、皖北、大别山、沂蒙山革命老区与贫困地区新能源、光伏开发扶贫，实施道路畅通、饮水安全、农村电力保障、农田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对大别山等生存条件恶劣的地区，符合搬迁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加快易地扶贫搬迁步伐。开展教育扶贫、健康扶贫，对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产业扶持和就业帮助脱贫的贫困人口，加大救助力度，实行政策性保障兜底。

第七章　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基本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提升人民健康水平和人口素质，共同弘扬淮河文化，创新社会治理体制，全面提升经济带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第一节　共同打造健康淮河

推动医疗卫生资源共享。优化医疗卫生机构布局，促进医疗资源跨区域和向基层流动，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市（县）级综合医院、康复医院等紧缺型专科医院建设，鼓励发展区域紧密型医疗联合体。积极引进国内优质医疗资源或大型医疗企业集团，支持信阳、淮安等城市大型综合性医疗卫生机构跨区域合作，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共享，鼓励医疗机构联合培养人

才，开展疑难疾病联合攻关和重大疾病联合会诊。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弘扬祖国传统医学。搭建卫生信息平台，努力实现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管理等方面的信息资源互通共享。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努力在分级诊疗制度、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全民医保制度、药品供应保障制度、综合监管制度等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改革方面走在全国前列。推进落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以全科医生为重点，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支持社会办医，发展健康产业，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优先支持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投资方式多样化的办医格局。全面取消以药养医，健全药品供应保障制度。

着力提升全民健康水平。坚持预防为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不断完善制度、扩展服务、提高质量，让广大人民群众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服务。建立传染病、地方病联防联控机制，继续深入推进淮河流域癌症综合防治工作，努力消除地方病危害，维护公众健康安全。加快推进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推动“互联网+医疗”发展，促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实现区域内各级医疗服务、医疗保障、公共卫生服务

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深入开展健康城市建设，重点推进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健康学校、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探索建立全民健康管理体系，打造一批富有特色、群众认可、美丽宜居的健康城市，营造健康环境、构建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发展健康文化，全面提高人群健康水平。鼓励共建医疗、养生、保健、康复、休闲相结合的医疗健康服务小镇（区）。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

第二节　联手建设人才高地

加强教育合作交流。加快完善现代教育体系，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推进多种形式的教育合作。推动蚌埠、淮安、徐州等地高等学校开展联合办学、课程互选、教师互聘、学科共建等多种形式的交流与合作，加强高校与国内外知名院校交流合作，支持举办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适时组建高校联盟。推动淮安等有条件的城市组建综合性大学，支持信阳创建农民大学成人教育培训学院。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若干高校和学科进入国内一流行列。加强职业教育合作，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鼓励区域中心城市围绕产业集聚区（园区）需求，建设产教融合、开放共享的职业教育园区，打造一批区域性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基地、特色职业教育基地和职业教育集团。推动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高度重视农村义务教育，办好学前教育、特殊教育和网络教育，推动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鼓励区域中心城市中小学校利用“互联网+教育”等新模式，扩大优质教育覆盖面，保障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平等就学。支持社会力量兴办教育。

共同开发人力资源。注重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拓展区域内人力资源交流合作，整合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信息平台，建立淮河流域一体化人力资源市场，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人才服务体系，实现跨区域人力资源信息共享和资质互认，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建立覆盖全体劳动者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强化实用型、技能型人才开发，推进普工向技工转型。建立健全技能培训与区域产业发展对接机制，支持开展跨区域技能培训。推广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培养模式，推行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加强技师、高级技师联合培养，造就一批职业技术领军人才。健全人才柔性流动机制，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建立引进高端人才和行业领军人才的绿色通道。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社会保障信息平台互联互通，加快推进社会保险政策对接，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等群体参加职工社会保险比例，基本实现区域内法定人员全覆盖。持续推进基本医保异地就医结算，提升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管理服务水平。加强区域养老保险、老年福利等方面制度对接，进一步简化养老保险跨区域转移接续等手续。完善失业、工伤保险制度，全面推进工伤预防工作，逐步实现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统筹城乡发展，加强救助信息互通共享。支持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发展。

第三节　加强文化传承保护

构建淮河文化体系。发挥淮河流域历史文化灿烂、文物资源丰富的优势，挖掘和凝练提升传统历史文化元素、特色文化资源和现代文化方向，丰富各类文化内涵，更好传承和繁荣淮河文化。共同发展文化产业，培育文化市场，创新生产经营机制，完善文化经济政策，培育新型文化业态。联合举办重大文化庆典活动，加强文化载体建设，开发相关文化创意产品。推进曲阜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示范区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共同举办淮河文化大讲堂，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推介淮河文化。

推进运河文化建设。深化与大运河沿线地区的合作，加强大运河水体和河道保护，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深入挖掘大运河历史文化价值，传承运河文化和精神，提升经济、社会、文化、生态效益。整合文化资源，共塑大运河文化品牌，加强商丘、枣庄、济宁、宿州、徐州、淮北、淮安、扬州等城市的大运河遗产区、遗产点联动保护开发，支持徐州、济宁、淮安、扬州等市依托漕运历史地位，保护和开发利用生态文化资源。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深入开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早期古文化遗址、传统建筑、民间艺术、民间习俗等文化遗产的摸底清查、整理归类归档，建立淮河流域文化遗产数据库，完善淮河流域文化遗产名录系统，共同推进文物遗址、文化遗存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构建文化遗产品牌。鼓励在文化遗产保护地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让民风民俗、人物典故、历

史事件融入城市建设、带动地域发展。打造淮河流域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示范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凝聚民族精神。

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重心下移、共建共享、补齐发展短板，强化资源整合，创新管理体制，完善运行机制，统筹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提质增效。全面实施全民阅读工程。广泛开展“书香中国”系列活动。统筹建设社区阅读中心、数字农家书屋、公共数字阅读终端等设施，实施儿童阅读书报发放计划、市民阅读发放计划。制定并落实扶持实体书店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建设一批复合型特色实体书店。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加快实施中央和地方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加快实施国家和地方应急广播建设工程。巩固农村电影放映“一村一月一场”成果，继续实施县级城市数字影院建设工程。

第四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制

建设法治政府，实现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鼓励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促进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推动社会治理向前端、向基层延伸，健全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逐步推行网格化管理，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方式进行社会治理的能力。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加快实施政社分开，发挥各类社会组织作用，把适合由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和解决的事项交由社会组织承担，重点培育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探索建立流域行业协会自律联盟，

共同维护行业发展秩序。强化食品药品监管能力建设，建设流域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推进城市间检验检测资源共用共享和检测结果互认，加强食品药品安全信息交流，协同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创新和完善人口服务和管理制度，促进人口有序流动、合理分布和社会融合。加强城乡消防能力和区域灭火救援协作互补机制建设。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跨区域联合执法、警务协作与协同处置。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合力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强应急管理合作，提升防灾减灾应急、突发事件预警、应急处置和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建立健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打防管控联动机制，推动社会治理由单个城市向流域协同治理转变。促进产权交易机构加强合作，建立健全协调和联合信息发布机制，逐步推进交易凭证互认和资源共享。

第八章　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

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大幅放宽市场准入，加快对外开放平台建设，不断深化国内外区域合作，全面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加快形成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格局。

第一节　加快对外开放平台建设

推进对外开放平台创新升级。支持淮安打造台资集聚高地，推进苏滁现代产业园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省级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推进淮安综合保税区建设，支持其他符合条件的地区按程序申报设立综合保税区。提升连云港徐圩、赣榆、灌河港

区和盐城滨海、射阳、响水港区对外开放水平。支持信阳、驻马店、漯河、淮安、蚌埠、菏泽、临沂、阜阳等建设区域性物流中心。依托合肥、徐州、淮安、盐城、菏泽、临沂、阜阳等机场和淮安港、蚌埠港、淮南港、淮滨港、漯河港、周口港、固始港、霍邱港、菏泽港、凤阳港等内河港口，建设内河、空港物流园区。推进徐州国际邮件互换局和中国（漯河）食品博览会等建设。

营造优良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减少审批事项，下放审批权限，进一步改善政务服务质量，打造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快形成与国际惯例接轨的管理和服务体系，进一步开放市场投资领域，降低、取消行业准入门槛，不断简化外资企业准入程序，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继续精简负面清单，抓紧完善外资相关法律，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行高水平的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政策。加快电子口岸建设，推进实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实现部门间信息共享，进一步提高通关效率。

第二节　拓展国际经贸合作

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依托“新亚欧大陆桥”和连云港、徐州、临沂、济宁、菏泽、商丘等节点城市，拓展与俄罗斯、中亚、东亚、东南亚、南亚及欧洲、非洲的贸易往来，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能源资源、农业、装备制造、现代物流、服务外包、环境保护、科技、旅游、文化、公共卫生等领域的合作，推动企业、产品、技术、标准、品牌、装备和劳务“引进来”、“走出去”。

推动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充分发挥区域内大型工程机械、石油机械、专用装备、特高压电气装备、汽车制造等重大装备制造领域和轻纺、石化、冶金、建材等传统行业的优势，以企业为主体、境外园区为载体、信息服务为保障，分类有序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加快优势企业和产能“走出去”步伐，积极在境外投资建设生产加工基地和贸易服务中心。

加强与国外有关机构交流合作。建立和拓展与莱茵河、塞纳河、田纳西河等大河流域管理机构的交流合作，积极推进与外国政府、国际组织和知名环保企业在污染防治体系建设、节能环保、循环型城市建设等方面的合作，争取在生态保护与建设等方面获得更多的资金和技术援助。

第三节　深化国内区域合作

加强与长江等大河流域的合作。积极借鉴我国长江、珠江等流域综合发展的经验，提升淮河流域整体开发水平和质量。深化与长江三角洲、皖江城市带、长江中游、成渝等沿江城市群的合作，主动承接高端产业和优质要素转移，促进产业分工与协作发展。进一步加强与上海、南京、合肥等城市的合作交流，促进科技、人才、知识、金融等创新要素向淮河流域辐射。

全面深化与周边地区合作。鼓励经济带各地区与发达地区按照市场化原则和方式发展“飞地经济”，合作共建产业园区。推动利用盐城丰富的盐田土地资源建设河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加强与长江三角洲、中原城市群等合作对接，在产业转移、要素配置、人文交流等方面开展协作，促进资源共享、共同发展。着力推动

苏鲁皖豫交界地区联动发展，打造省际协同合作示范样板。

拓展与国内其他地区合作。推进与港澳台的经贸合作和人文交流，发挥台商产业园、华侨华人中原经济合作论坛等平台作用，共同举办重大经贸文化交流活动，积极承接产业转移。深化与东北等老工业基地合作交流，探索国有企业改革等体制机制创新，促进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

第九章　加强组织实施

坚持正确的工作策略和方法，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久久为功，建立完善的组织实施机制，明确工作重点，落实责任分工，完善政策措施，强化监督考核，一茬接着一茬干，一件接着一件做，一张蓝图干到底。

第一节　明确主体责任

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省是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的责任主体，要坚定不移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合力推进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明确推进机构、落实工作责任，按照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制定实施方案和专项规划，确保规划目标任务落到实处。要建立健全省际、市际协调会商机制，探索建立城市联盟和城市协调机制，实行重大设施统一规划、重大改革统筹推进，率先在生态环保、基础设施、产业转型等重点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进一步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积极稳妥化解累积的债务风险，坚持遏制各类隐性债务增量，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第二节　完善政策支持

国务院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密切配合，在政策实施、跨区域重大工程建设、资金投入、土地保障、体制创新等方面对淮河生态经济带给予积极指导和支持。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省要不断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支持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支持各市县探索“多规合一”，编制统一的空间规划。支持区域内老工业城市、资源型城市加快转型发展，创建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依法做好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工作，支持农业适度规模化发展。探索多元化投融资模式，合法合规支持建立投融资协同机制，强化金融监管合作和风险联防联控；规范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建设与运营。强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实施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吸纳农村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机制，适度增加土地利用年度指标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政策性银行、开发性金融机构按照职能定位和业务范围，加大对水利、交通等基础设施领域信贷支持力度，有序发展投融资主体，活跃投融资市场，鼓励通过市场化方式组建淮河产业投资基金等，推动设立股份制淮河开发集团公司。

第三节　全面深化改革

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省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各项改革任务要求，不等不靠，扎实推进重大全局性改

革举措，注重改革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着力补齐重大制度短板，着力抓好改革任务落实，着力巩固拓展改革成果，着力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聚焦跨流域、跨区域重点难点问题，集中力量打攻坚战，推进产权保护、国企国资改革、要素市场化、政府行政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等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成果。沿淮各市要着力完善市场监管体制，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类规定和做法，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建立健全推进改革的长效机制，强化责任分解，层层传导压力，激发制度活力，激活基层经验，激励干部作为，务求各项改革任务取得预期成效。

第四节　加强监督考核

发展改革委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规划实施的跟踪分析和协调指导，做好各项工作和政策措施落实的督促检查。适时会同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省人民政府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推动各项目标任务落实，及时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重大问题及时向国务院报告。充分发挥流域管理机构统一监管职能，强化流域综合管理。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省人民政府要加快制定并完善推动规划实施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和具体考核办法，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实施和监督。

附图 1：　　规划范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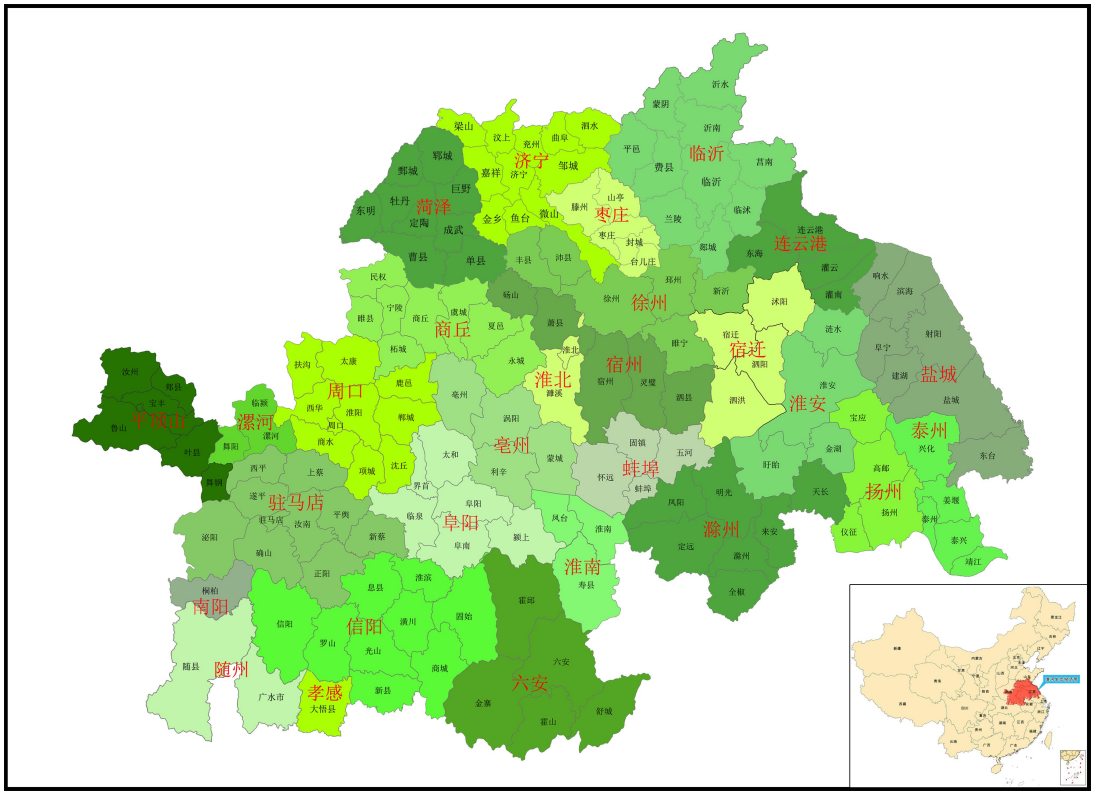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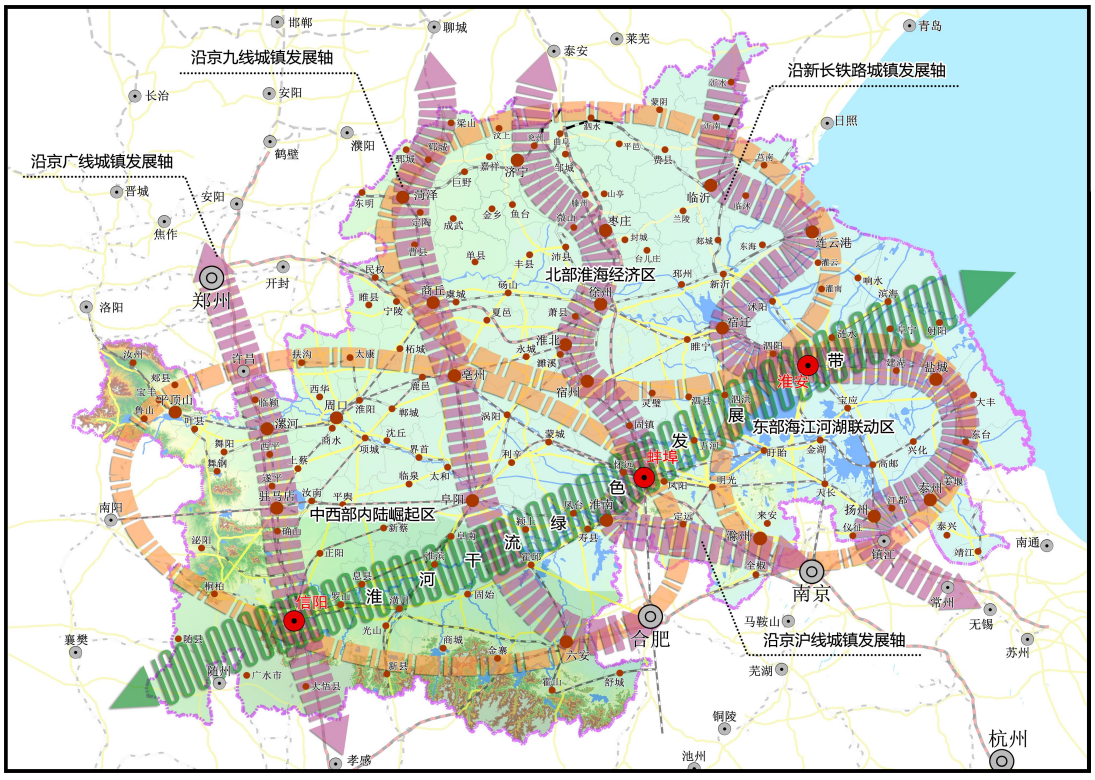
附图 2：　　空间布局示意图